

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文件

中潜协技字〔2016〕16号

关于向各会员单位征集团体标准的通知

各专委会与会员单位：

为提高潜水职业健康与安全控制水平、保障潜水人员的健康与人身安全，建立现代的团体标准管理机制，研究编制科学、安全、规范、实用的团体标准，推进我国潜水打捞行业接轨国际市场，我会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标委”）指导下承接了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团体标准试点工作。现根据本年度工作计划向会员征集团体标准，凡自愿参加团体标准试点工作的单位或个人均可按照相关格式与流程编制团体标准文件，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背景情况

作为我国标准化改革一项新举措，团体标准是由有相应能力的社会团体按市场及创新需求制定的标准，属于国家法定标准序列。我会开展的团体标准相关工作是在国标委指导下，遵循开放、

公平、透明、协商一致的原则开展的潜水打捞行业团体标准建设工作，编写完成的团体标准经征求意见并审核通过后将在行业内推广使用。按相关政策规定，得到良好收效的团体标准将有机会以合适渠道上升到国家标准序列。

二、征集范围

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团体标准征集范围包括潜水作业、打捞工程等方面的，具体内容见《潜水打捞行业团体标准体系表》。同时，各专委会可根据自身业务方向组织编写团体标准，有新产品、新技术、新专利或在某一领域有丰富经验的单位和个人亦可通过互相协作、资源互补等多种形式开展团体标准编写工作。

三：时间安排

本次征集工作自通知发布之日起开始至2016年7月31日截止，其间各专委会与会员单位均可组织编写团体标准。

四、工作流程

（一）填写《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团体标准编写申请表》提交协会，方便我会组织协调、掌握进度并支持团体标准编写工作。

（二）参照附件1《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团体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中相应要求完成团体标准有关部分的正文与编制说明形成征求意见稿，具体编写时，可直接将其中“附录I”作为模板。

（三）就征求意见稿内容向利益相关方征求意见，并对反馈意见处理协调后形成送审稿后提交协会办事机构。

五、其他

各会员单位应充分认识建立现代的潜水打捞团体标准管理机制和团体标准的重要意义、明确团体标准建设是全行业共同使命，并在具体的标准化建设工作中给予积极支持并提供必要的人员和经费保障。

其他未尽事宜可向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法规技术部咨询。

联系人：吴宸宇；

联系电话：010-65299805，18611753756；

电子邮箱：mercuria1860@foxmail.com

- 附件：1. 《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团体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试行）》
2. 《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团体标准编写申请表》

